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: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
488號12樓

聯絡人:劉姿麟

聯絡電話: (02)2653-1705 傳真: (02)2653-1775

電子郵件: sfaa0722@sfaa.gov.tw

受文者:桃園市政府社會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4月22日 發文字號:衛授家字第113076067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 (A21000000I_1130760671_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:有關國際身心障礙者日(每年12月3日)—自閉症及智能 障礙主題宣導海報及橫幅(Banner)1案,詳如說明,請 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聯合國為增進大眾對身心障礙者的理解及其權益的重視, 使其能充分平等地參與社會,將每年的12月3日訂為國際身 心障礙者日,先予敘明。
- 二、為提升公部門及社會大眾對心智障礙者的認知及理解,以 減少對身心障礙者偏見、負面刻板印象及不友善行為,本 部製作國際身心障礙者日—自閉症及智能障礙主題宣導海 報電子檔,用以宣導自閉症及智能障礙者的特質與需求, 請貴單位運用於教育訓練、廣為宣導並轉知所屬單位及民 間團體。
- 三、請貴單位協助刊登於網站、電子看板及布告欄,並請納入 各領域服務人員非營利教育訓練使用,以提升其障礙意 識,共同打造多元共融的社會環境。





- 四、旨揭海報電子檔及橫幅已公布於本部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 (CRPD)資訊網「宣導專區」內,請依著作權規範及注意 事項(如附件)及非營利用途下,逕行下載運用,網址途 徑如下:
 - (一)自閉症主題:https://gov.tw/zW4
 - (二)智能障礙主題:https://gov.tw/EcN
- 五、本案聯絡人、電話及信箱:余佩軒小姐, (02) 2653-1705, sfaa0722@sfaa.gov.tw。
- 正本:總統府、司法院、立法院、考試院、監察院、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、行政院新聞傳播處、行政院人權及轉型正義處、行政院性別平等處、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、行政院各部會行處屬(交通部、衛生福利部除外)、各縣市政府(含六都)、國家表演藝術中心、國家運動訓練中心、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、文化內容策進院、國家電影及視聽文化中心、國家資通安全研究院、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、本部所屬機關(構)
- 副本: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(婦女福利及企劃組、兒少福利組、老人福利組、家庭 支持組、身心障礙福利組) 112074/021022



